



月度风险评估

2023年第4期(总第106期)

六安市卫健委应急办主办

六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应急办承办

2023年4月10日

2023年4月份突发事件公共卫生风险评估报告

一、近期概况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管理信息系统:2023年3月份全市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相关信息事件7起,发病381人,均为流感暴发疫情。

二、风险评估结果及建议

(一) 特别关注事件

无

(二) 重点关注事件

1. 流行性感

1.1 流感疫情概况

2023年3月,全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通过“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系统”报告流行性感病例5448例,较上月(242例)上升2151.2%、较去年同期(154例)上升3437.66%。

1.2 流感哨点监测情况

2023年第9-13周，全市哨点医院通过“中国流感监测信息系统”报告流感样病例（ILI）4684例，流感样病例占门急诊病例就诊总数比例（ILI%）为23.94%，较上月（5.40%）出现明显上升，高于去年同期（9.12%）。全市哨点医院共采集流感样病例标本170份，检测出阳性标本数122份：其中季节性H3型34份，新甲型H1N1型88份。

1.3 聚集性/暴发疫情情况

2023年3月份全市共报告流感聚集性疫情（含暴发疫情）35起，发病931人，无死亡。流感网络实验室共检测流感聚集性疫情（含暴发疫情）标本351份，检测结果阳性199份，其中新甲型H1N1型181型、季节性H3型18例。流感疫情发生场所均在学校和托幼机构。

趋势研判：根据流感监测结果，流感样病例百分比、流感样病例暴发疫情起数近期开始下降，但流感病毒核酸阳性率仍处于高位平台期。预计4月份医疗机构诊断报告的流感病例数、学校和托幼机构等重点场所发生流感暴发疫情起数可能进一步减少，流行毒株以甲型H1N1型为主。

对策与建议：（1）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继续加强与教育部门沟通，切实落实学校晨午检和因病缺课登记追踪制度；指导学校做好教室开窗通风和发生疫情班级的消毒工作，同时做好在校学生、儿童及其监护人的健康教育工作。（2）各流感监测单位要继续做好流感监测工作，实时掌握辖区内流感流行态势，做好疫情预警研判，为流感防控提供指导。（3）辖区内一旦发生流感样病例暴发疫情，各地应按照相关方案的要求，及时规范处置疫情。（4）各地继续开展流感防控知识宣传工作，

深入到社区、学校等场所开展健康宣传活动，切实提高公众的自我防病意识。

2.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1.1 我市新冠病毒感染情况

根据传染病动力学模型和六安市新冠病毒感染率抽样调查估算，截至4月8日，全市累计感染率约为88.51%。

1.2 我市新冠病毒变异株分型监测

2023年3月，全市完成新冠病毒变异株分型监测16份，其中BA.5.2型6份、BF.7型9份、XBB.1.9.1型1份。

趋势研判：目前我市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仍处于低流行水平期，疫情后续发展趋势具有不确定性，主要为既往感染和/或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后的保护性随着时间延长而下降，可能出现重复感染；境外输入新变异株可能导致出现局部地区暴发疫情的风险。

对策与建议：（1）强化新冠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各地应按照《全国新冠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工作方案》要求，建立健全新冠病毒感染疫情监测预警体系，及时发现病毒新变异株，动态掌握人群感染发病水平和变化趋势以及医疗资源使用情况，为研判疫情趋势提供决策依据。（2）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2015年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方案（第十版）》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及时规范进行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确诊病例信息的报告以及聚集性疫情的网报工作，并定期组织开展新冠病毒感染疫情报告自查自纠工作。（3）医

疗机构继续做好病例监测，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重点人群风险早期识别的能力，完善医联体的建设，充分发挥整个医疗体系能力。

(4) 持续做好养老院、社会福利院、托幼机构、学校等重点机构疫情防控，一旦发现疫情及时报告，由专业人员根据既往感染水平、疾病严重程度、疫情发展阶段、病毒的感染株等进行综合研判和风险评估，做出科学处置。(5) 利用新媒体等多种形式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工作，做好舆情监测工作，积极主动回应群众关切问题。

(三) 一般关注事件

1. 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

2023年1-3月，我市共计报告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SFTS)病例5例，总报告病例数较去年同期(6例)下降16.7%。

2023年1-3月我市未报告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聚集性疫情。

趋势研判:根据既往我市SFTS流行特征,4-10月为SFTS的流行期,预计4月份我市高发地区病例报告人数呈上升趋势,且不排除出现聚集性疫情的可能。

对策与建议:(1) 全市各地继续高度重视SFTS的防控工作,尤其是SFTS高发地区要加强防控工作部署,切实落实各项防控措施,重点做好SFTS的健康宣教和临床救治工作,减少发病数、降低病死率。(2) 各地需加强对SFTS病例的监测工作,建立健全SFTS监测网络,提高监测系统的敏感性和监测质量,切实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处置。(3) 各地医疗机构应做好对SFTS的诊疗技术培训,提高医护人员对该病发现的敏感性及临床救治能力,着力增强基层医疗机构医务人员

的转诊意识，强化病例的及时发现和定点救治能力。（4）收治医院重点加强对收治的 SFTS 重症病例开展临床救治指导，降低病死率；同时需将 SFTS 确诊病例与其他传染病病例分开收治，严格做好院内医护人员和陪护人员的防护，对病例的血液、分泌物、排泄物及其污染的环境和物品应进行消毒处理，严防出现院内感染。（5）各级疾控机构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对辖区报告的发热伴病例开展流行病学调查，追溯可能的感染来源，查明病例的传播途径。（6）各地要继续强化 SFTS 健康教育工作，开展全覆盖、多方位的健康教育活动，普及卫生防病知识，特别是指导高发地区的高危人群减少蜱的接触暴露，做好野外作业个人防护（如穿长袖衣裤和胶鞋，裸露部位喷驱避剂），提高病例高发地区公众蜱传疾病知识的知晓率和自我保护意识，降低发病水平。

2. 布鲁氏菌病

2023年3月，六安市累计报告布鲁氏菌病（以下简称“布病”）病例10例，报告病例数较上月（6例）上升66.6%，较去年同期（3例）上升233.33%，无死亡。2023年3月，我市未报告布病暴发/聚集性疫情。

趋势研判：我市既往人间布病流行特征显示，3-7月为我市布病发病的高发季节。2023年3月我省报告布病病例数较上月显著增多，高于去年同期水平，预计4月报告发病数仍将处于较高水平。人间布病发病仍以散发为主，但不排除发生布病暴发/聚集性疫情的可能。

对策与建议：（1）进一步强化联防联控机制，健全疫情信息通报制度。卫健、农牧部门适时召开防治工作会商会议和人畜间布病疫情风

险评估会议，及时开展会商研判。（2）进一步强化各级医疗机构培训，提高医务人员对布病的诊疗水平，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严格按照《布鲁氏菌病诊疗方案》要求，遵循“早期、联合、足量、足疗程”用药原则及时规范治疗，避免布病病人慢性化损害。（3）按照《安徽省布鲁氏菌病监测工作方案（2018版）》要求，各级疾控机构要继续做好人间布病疫情监测工作，对报告的布病病例及时开展个案流行病学调查，做好环境消杀工作；一旦发生暴发/聚集性疫情，应联合当地动物疫控机构共同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和现场处置工作。（4）建议各地加强动物检疫、牛羊交易、屠宰、肉制品市场流通各环节监管，强化日常监测，对一类地区跨省运输的牛羊开展布病免疫抗体水平强制性检测。

（5）要适时开展布病专题风险评估，对高发乡镇积极采取防控措施，引导农牧民科学饲养、高风险人群要加强个人防护。（6）充分利用新媒体、健康讲座、大喇叭多种等形式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工作，针对布病高危人群尤其是从事养殖、屠宰、加工等与牲畜及畜产品直接接触的农民群体，广泛普及预防布病的常识，提高个人防护及就诊意识。